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天业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73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9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1577 号天业中心 3 号楼
2505 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8,833,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6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曾昭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对明加尔金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8,833,000	99.9997	700	0.0003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对明加尔金源公司增资的议案	10,030,372	99.993	700	0.007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波涛、郭永强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

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4 日